

绿水青山分外娇

(上接4版)

据悉,为进一步加强公益诉讼检察保护,西部矿区检察院还与茫崖市文旅部门签订了《关于加强冷湖镇黑独山景区原始地质地貌保护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的意见》,监督相关部门开展执法检查活动。

“在检察机关和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下,黑独山从昔日‘野生景点’的乱象,蜕变为如今拥有高标准、生态友好型基础设施的规范景区。”站在西部矿区检察院设置在黑独山景区的公益诉讼举报牌前,李金告诉笔者。

三省区合力保护长江上游生态

为深化长江上游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检察协作,近日,第六届“川藏青三省区9市县检察院关于加强长江上游生态保护与社会治理协作联席会议”召开,来自川藏青的9个基层检察院检察官认参加。参会人员围绕长江上游生态环境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检察公益诉讼在长江上游生态保护中的作用与实践、长江流域数字检察模型建用等方面作经验交流,表示将进一步畅通线索发现渠道、统一司法尺度、形成监督合力,构建“信息共通、案件共办、成果共享”的长江上游生态保护格局。

强化洮河流域生态保护跨区域协作

为深入推“守护黄河源·甘青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三年专项行动,2025年8月21日,甘肃、青海洮河流域四市州检察院及15个县级检察院在甘肃省临洮县举行座谈会,共同交流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跨区域检察协作,推动建立协作机制,凝聚监督合力。

洮河是黄河上游的第二大支流,全长673公里,流域总面积2.55万平方公里。洮河流域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对甘肃、青海两省境内流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和黄河综合治理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

据悉,甘肃、青海两省洮河流域检察机关将综合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共同解决洮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案件办理难、取证难、移送难以及办案信息不对等、沟通协调不畅、监督合力不足、司法尺度不统一等问题,依法惩治非法采砂采矿、破坏水土保持、污染环境、非法捕捞狩猎以及妨害排洪泄洪等违法犯罪行为;重点围绕生态环境保护、水资源利用、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的突出问题,聚焦推动洮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加强洮河流域生态保护、服务文旅产业创新发展、服务城乡融合发展等,建立洮河流域长效联络机制、协作配合日常联络机制、信息资源共享机制、调查取证协作机制、跨区域联合办案机制、生态修复跨区域协同工作机制等多项机制,协同推进水生态、水环境、水资源系统保护治理,促进全流域高质量发展。

生态检察三大协作统一行动

2025年9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召开全区生态环境检察工作推进会,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检察工作推进会精神,总结推进“生态检察三大协作统一行动”(下称“统一行动”)工作成效。

2023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时指出,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是内蒙古必须牢记的“国之大者”。同年,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党组部署开展为期三年的涵盖山林、河湖、草原生态保护的“统一行动”。截至目前,全区检察机关共办理生态环境检察案件16313件,与“统一行动”开展前相比增长23.9%。

内蒙古是全国荒漠化防治的主战场,内蒙古检察机关强化“四大检察”协同履职,以大兴安岭为主场,以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赤峰市四地检察机关为主力开展山林保护,办理山林保护案件1262件,其中黑土地保护案件104件。呼伦贝尔、巴彦淖尔等地检察机关积极化解国有林场林农矛盾,保护“三北”防护林4.8万亩。河湖保护以黄河和“一湖两海”(呼伦湖、乌梁素海、岱海)为主场,共办理河湖保护案件1720件。草原保护以呼伦贝尔大草原、锡林郭勒大草原为主场,聚焦草原禁牧休牧、荒漠化防治、草原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截至目前共办理草原保护案件1746件,保护草原18.61万亩。

为凝聚河湖生态保护合力,解决“上下游不同步、左右岸不同行”问题,2025年9月23日,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检察院与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察右前旗人民检察院及集宁铁路运输检察院开展联合巡河活动。

行动中,四院沿霸王河、黄旗海进行实地巡查,重点查看河岸是否存在垃圾,沿河

是否设有排污口、河道堤坝是否受损、河道管理范围内是否存在妨碍河道行洪的障碍物及是否存在非法挖沙等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巡查过程中,集宁人民区检察院运用无人机航拍,对河流重点区域进行高空巡查,进一步了解霸王河沿线及周边生态环境全貌,确保河畅堤固,水清岸绿。

霸王河作为维系黄旗海生态系统的重纽带,对维护区域生态平衡意义重大。此次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两级检察院联合巡查不仅是一次对霸王河及黄旗海生态环境的实地检视,是对跨区域生态保护检察司法协作机制的积极践行,更是对“生态检察三大协作统一行动”的深入落实。

内蒙古检察机关将继续深化机制建设,聚焦重点任务,凝聚共识,汇聚力量,通过深化跨区域协调联动,实现山水林田湖草沙的“一体保护”,为霸王河、黄旗海及铁路沿线的生态保护筑牢生态法治屏障,强化“数字赋能+社会参与”,努力让北疆生态安全屏障坚不可摧。

合力保护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

2025年7月,陕西省检察院与陕西省自然资源厅签署《关于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损害赔偿与生态环境检察衔接机制的框架协议》(下称《框架协议》),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保护搭建起良性互动的合作机制。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是宪法和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各类自然资源,主要包括国有土地资源、水资源、矿产资源、国有森林资源、国有草原资源、海域海岛资源等。为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损害赔偿与生态环境检察衔接协作机制,《框架协议》明确,双方坚持依法规范、分工合作、互相支持、协作配合、信息共享的原则,建立案件线索信息共享机制,互相通报涉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损害赔偿的案件线索,上级自然资源部门、检察机关可联合挂牌督办相关案件。

《框架协议》提出建立索赔磋商协作机制。自然资源部门开展索赔磋商时可邀请检察机关参加,协助调查取证及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检察机关在办理相关刑事案件时可依法督促赔偿义务人配合自然资源部门磋商并承担赔偿责任,结合赔偿情况提出量刑建议。

《框架协议》还对双方共建自然资源损害修复基地、建立专家人才库合作机制提出具体要求,充分发挥专家人才在个案咨询、综合治理、公众参与、学术研究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12条措施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2025年6月,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印发《关于高质效办好环资犯罪案件的十二条措施》(下称《措施》),围绕有效提升环境资源犯罪案件办理质效、健全环境资源犯罪案件质量管控机制、推进环境资源检察专业队伍建设三方面,制定12条措施,指导全区各级检察院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以高质效检察履职办案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措施》明确,在办理环境资源犯罪案件中,要加强捕后跟踪监督,增强继续侦查、补充侦查意见的针对性、说理性,针对不同类型的审查逮捕案件建立相应的跟踪引导督促流程。要深化行刑衔接机制,加强与行政执法部门协调联动,及时发现并督促行政执法部门移送犯罪线索,同时将不起诉案件及时移送行政检察部门进行审查。要加强法律监督工作,对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案件信息全面研判分析,积极应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依法加强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要积极推动犯罪治理,加强对环境资源犯罪案件犯罪态势分析以及污染环境罪、非法采矿罪等重点案件类案分析,发现存在管理漏洞和普遍性、根源性问题的,依法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措施》强调,要在全区范围内探索跨部门、跨层级组建环境资源犯罪案件专业化办案团队,精准指导环境资源犯罪案件办理。要积极借力专家外脑,根据办案实际,聘请行政主管部门、科研单位的专家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提供专业支持。要常态化开展同研同训,通过与公安、法院、行政执法部门等召开联席会议、开展同堂培训等方式,凝聚共识,统一证据审查、法律适用标准,共同提升执法司法水平。要强化典型案例培育,深入落实普法责任制,创新多元化法治宣传方式,发挥以案释法作用,增强群众法治观念和生态保护意识。

呵护老百姓的好日子

甘肃给医疗污水办“健康证”

“我们已经办理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下称‘排水许可证’),医疗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正常。”甘肃省岷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回访时,相关医疗机构负责人现场介绍。

2024年12月,岷县检察院运用“口腔医疗机构污水不当处置”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比对发现,辖区16家口腔诊所未依法申领排水许可证。

“排水许可证是医疗污水的‘健康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对此有明确规定。”办案检察官介绍,该院经现场勘查进一步确认,部分诊所污水处理设备形同虚设,有的长期未进行有效维护,有的设备铭牌积满灰尘油垢,更有甚者为应付检查“开机即停”。

该院随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程序,推动生态环境部门对城区诊所开展全覆盖式检查,及时固定违法证据。

为从源头解决医疗废水处理不规范问题,今年1月,该院邀请行政机关代表、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以及部分口腔诊所负责人,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经过磋商,各方达成“分类处置、梯度整改”方案,即在全面排查医疗机构排污系统的基础上,根据医疗废水所含污染物性质,将其分为感染性废水、含重金属废水和普通生活废水,并针对感染性废水、含重金属废水通过设置专用收集容器,采取消毒、化学沉淀等处理工艺,有重点、分阶段地进行整改。

针对行政机关履职不到位等问题,1月13日,岷县检察院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责任部门认真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加强日常监管,开展专项检查,督促相关机构依法申领排水许可证等。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部门依照各自职责推进落实。截至4月底,16家诊所全部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升级,其中9家全面整改并取得排水许可证。

消除“美酒河”生态隐患

“用于酿酒的酒甑、冰缸和锅炉管道等设备已全部拆除,安全生产隐患已彻底消除。”2025年12月3日,贵州省仁怀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来到涉案酿酒小作坊开展跟踪回访,昔日机器轰鸣、杂物乱放的作坊已全部拆除,此前困扰周边的污水直排问题也得到根治。

赤水河素有“美酒河”的美誉,是长江上游重要的生态屏障,更是仁怀白酒产业发展的生命之源。然而,在赤水河沿岸的青山绿水间,一家隐蔽的酿酒小作坊暗藏生态保护与安全生产双重风险,悄然威胁着流域生态环境与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25年11月12日,仁怀市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的线索:一村民在自家院内粗放式酿造白酒,其生产行为疑似存在污染流域生态环境、危害公共安全的情况。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干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勘查取证。检察官现场勘查发现,该作坊内两个地面窑池、院坝中两个露天窑池正用于白酒酿造;1台0.5吨生物质燃料锅炉紧邻酒池,操作人员未取得任何相关从业资质;消防安全设施设备完全缺失,电气线路杂乱无章,私拉乱接现象十分突出,蒸汽发生器压力表指针已脱落,安全生产隐患很大。检察官进一步核查确认,该村民未依法取得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作坊内未建设任何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直接排入附近溪沟。更关键的是,该作坊所在地属于仁怀市赤水河上游禁止发展区域,污水直排行为直接威胁赤水河流域生态环境,对周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

2025年11月13日,仁怀市检察院迅速启动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向负有监管职责的相关行政部门送达立案决定书、事实确认书,明确指出涉案作坊存在的违规生产、污水直排、安全生产隐患等问题,并提出具体整改要求,督促相关行政部门依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修复受损生态环境。相关行政部门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执法人员赴现场核查。针对安全生产突出问题,执法人员全面排查隐患点,依法督促当事人严格落实整改主体责任;针对污水直排、违规生产等破坏生态和违法生产问题,当场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令当事人限期拆除酒甑、冰缸、锅炉管道等生产设备,并及时转运处置现场堆放的50吨酒糟。

2025年12月2日,检察机关收到相关

行政部门的书面回复,得知涉案工坊已拆除相关酿酒设备,停止生产作业活动,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现场进行了整改。

“我们将持续聚焦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业务突出问题,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不断畅通线索举报渠道,强化与行政职能部门的协作配合,以法治力量守护赤水河绿水青山,护航仁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仁怀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守住生态红线

受损牧草地褪去“灰衣裳”

今年1月,笔者从乌海市检察院了解到,该院诉内蒙古某矿业公司(下称“矿业公司”)及鄂尔多斯市某煤业公司(下称“煤业公司”)非法占用草地民事公益诉讼案结案后,经过持续监督,曾经受损的1404余亩天然牧草地,如今有85%的面积已经得到了修复。

2022年年初,检察机关在审查矿业公司、煤业公司非法占用土地刑事案件时,发现两家企业存在非法排渣占用天然牧草地的行为,虽已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但被破坏的草地始终未能得到修复,生态损害持续存在,社会公共利益仍受侵害。

检察机关迅速行动,全方位开展调查核实。公益诉讼检察官调阅全部刑事案件卷,细致梳理案件事实,并调取公司法定代表人、管理人员、历任煤矿矿长等相关人员的证人证言,全面掌握非法占地排渣的细节。

随后,办案检察官联合自然资源部门执法人员深入现场勘查,运用无人机航拍技术对受损草地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取证,清晰固定生态损害现状,委托专业机构开展司法鉴定,科学界定生态损害范围、程度及修复成本,为后续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提供坚实的事实和法律依据。

经查,矿业公司、煤业公司主营业务均为露天煤炭开采。2013年4月至2018年5月,两家企业在露天采煤过程中产生大量渣土,在未办理任何合法用地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将渣土倾倒至天然牧草地,违法占用草场堆放渣土。慢慢地,渣土堆积形成高约120米、宽100米至200米的巨型渣山,直接导致1404余亩天然牧草地遭到持续性损害,草原植被大面积被破坏,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受损,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严重侵害。

2022年11月,乌海市检察院依法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诉请判令被告承担生态修复相关费用:2013年至2018年12月期间因违法排渣导致天然牧草地受损的修复费用624万余元,以及天然牧草地受损至修复完成期间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损失3万余元,两项费用合计628万余元。

2023年5月底,经调解,双方达成协议:矿业公司、煤业公司于当年6月16日前,将628万余元全额转入生态修复专用账户,专项用于被破坏牧草地的植被恢复、土地复垦及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并全程接受监督,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复绿”上。

“只有严格落实‘谁受益谁补偿、谁破坏谁修复、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才能让企业真正树立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从根本上遏制生态破坏行为。”乌海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主任彭文吉表示。在后续工作中,乌海市检察院持续跟进监督,定期开展生态修复情况“回头看”工作。截至目前,专用账户资金已规范使用85%,被破坏区域已修复85%,曾经渣土遍布的牧草地正逐步褪去“灰衣裳”,重新焕发勃勃生机。

重庆公益诉讼推动清除外来入侵物种

“以前这片地人进不来,犁耙下不去,看着心疼!”日前,重庆市九龙坡区铜罐驿镇大碑村村干部老彭蹲在田埂边,指着曾遭马缨丹(一种有毒的植物,会抑制周围植物生长)侵占的耕地上新长出的苞谷苗,难掩喜悦。

2025年3月,九龙坡区检察院收到了区政协《关于加强外来入侵植物管控筑牢生态安全防线的建议》,其内容直指铜罐驿镇马缨丹滋长问题。经核后,该院于3月26日进行公益诉讼立案,将区政协民主监督重点转化为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发力点。

随后,九龙坡区检察院检察官与相关领域专家赶赴现场展开调查。经多轮走访确认,大碑村3块约8亩的耕地正被马缨丹大面积侵占。马缨丹是国家《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列明的重点管控对象,不仅全株有毒,而且根系发达、繁殖力强,分泌的化感物质会“毒杀”周边农作物。

“蔓延势头很猛,眼下正是春耕,得赶紧清理。”九龙坡区检察院检察官徐文婧说。2025年3月31日,该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全面履行监

管职责。

在九龙坡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的技术指导下,铜罐驿镇政府迅速响应并制定专项整改方案。镇、村两级针对不同地势特点分类施策,采用“机械挖除+药剂灌根”的方式对马缨丹进行地毯式清除,实现了面上的植株清理和根系铲除,并同步完善日常巡查机制。经过两个月的努力,案涉3块耕地全部整改到位。

2025年6月25日,九龙坡区检察院联合区政协开展整改效果“回头看”暨现场评估会。昔日“毒草丛”已不见踪影,土地平整开阔,新翻的田垄井然排列。“这片地完全变样了。”该区政协委员李云杰抓一把土在手里搓了搓,“现在草清了,土松了,庄稼也种下去了。”

助力补新绿“锁”黄沙

盛夏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烈日炙烤沙海,热浪在红柳新叶间蒸腾。2025年6月16日,若羌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牟新城,来到距离瓦石峡镇约20公里处,315国道旁的补种植被区,查看植被长势及配套设施运行情况。

“这些红柳的成活率达到80%、沉砂池蓄水可满足400亩植被的滴灌需求。”一同前来的若羌县林业和草原局干部艾买尔·吾斯曼欣慰地说。

若羌县地处塔克拉玛干沙漠与库木塔格沙漠交界处,原生植被起到阻止沙漠扩张的关键作用。

2024年5月7日,若羌县检察院接到线索称,某电力工程公司实施风电项目存在占用灌木林地现象。检察官实地走访发现,该风电项目施工过程中,因道路狭窄,施工车辆便借路旁的林地会车,致使83亩原生灌木遭到破坏。

检察官调查发现,该公司已接受行政处罚并尝试原地复绿,但附近缺少天然水域及灌溉设施,恢复工作一直未取得进展。经检察机关、相关行政部门与该公司共同商讨,最终确定异地补植方案。同年9月,若羌县检察院召开听证会并向若羌县林业和草原局制发检察建议书,该局迅速协调有关部门为某电力工程公司划定异地补植点,并指导该公司制定科学可行的植被恢复方案。

2025年4月,某电力工程公司在距瓦石峡镇约20公里的315国道旁按照方案修建沉砂池、铺设草方格,种植红柳400亩,兑现“毁林一处、复绿一片”的承诺。

在补植点,草方格铺满沙丘,补植的红柳已深深扎根,细碎的叶片正向上生长。

“我们已经投资100多万元用于红柳的补植及养护,确保植被的成活率。”某电力工程公司员工游勇(化名)说。

类似的生态修复行动在巴州多地同步展开。不久前,且末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王蒙萌与同事对当地新增的54亩固沙植被“回头看”,这些植被已与现有锁边林逐步“合龙”。

2025年4月1日,且末县检察院收到线索:部分农户在未取得审批手续的情况下开垦林地,破坏原生植被及固沙植物,导致土地裸露,面临沙化风险。收集和固定证据后,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书,要求其针对沙漠边缘群众生产生活特点,在春耕前办结案件并指导当事人采用低成本、易存活的沙生植物复绿。

2025年6月以来,尉犁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王守砚和同事多次沿着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的锁边林带徒步巡查,了解植被成活率、灌溉设施运行情况和周边生态环境状况。

针对沙漠边缘地下水超采、植被退化等问题,该院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办理公益诉讼案件8件,督促清理沙漠周边建筑垃圾、生活垃圾1.2吨。

守护塔克拉玛干沙漠生态环境,合理利用水资源是关键。巴州检察机关聚焦沙漠边缘植被保护的同时,还围绕塔里木河流域生态保护、水资源管理等方面建立长效保护机制。

2025年6月20日,轮台县人民检察院牵头,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尉犁县检察院、若羌县检察院、且末县检察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乌鲁木奎垦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签署塔里木河流域巴州段生态环境和资源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共护塔里木河流域巴州段生态安全。

“这是一场与风沙较量的持久战。”巴州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海玲表示,巴州检察机关将持续通过公益诉讼推动生态修复,创新工作机制,守住生态红线,增进民生福祉。